

# 马坊镇人民政府文件

马政发〔2024〕24号

## 马坊镇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冬季安全“敲门行动”的通知

各行政村、各站所：

为认真吸取10月31日阳泉市一氧化碳中毒致3人死亡事故教训，落实金湘军省长“请省安委办就冬季取暖安全防范再作调度安排，深刻汲取教训，杜绝此类悲剧再度发生”批示精神，和吴伟常务副省长在全省煤矿水害防治工作推进会暨安全防范调度会上就切实加强冬季取暖设施、极端天气安全防范等工作的部署要求，举一反三开展集中整治，坚决杜绝冬季生产生活典型事故发生，按照上级工作部署，马坊镇决定开展冬季安全“敲门行动”。

###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认真落实上级关于安全生产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不断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针对全镇冬季安全生产生活存在的问题，按

照“属地管理”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采取入村进户方式，开展宣传教育培训，提高群众安全意识，动员群众排查整改身边隐患，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二、工作任务

针对冬季气温降低、雨雪冰冻、大风大雾等极端天气多发各类居民取暖煤气中毒、电气火灾、建筑施工、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加大的问题，在农村、居民户、九小场所、道路交通等领域，开展防煤气中毒事故，防燃气爆炸事故、防小火亡人事故，防有限空间中毒事故、防建筑施工事故、防冰雪道路交通事故、防森林火灾等“七防”行动。此次行动通过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和隐患排查治理的方式开展。

（一）防煤气中毒事故。聚焦居民规范使用燃气热水器、燃气炉、炭火炉等各类取暖设备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和隐患排查治理。

（二）防燃气爆炸事故。聚焦未设置或封闭堵塞通风排烟设施通道、室内同时使用燃气和炭火形成双火源、使用燃气燃煤灶具不规范、使用不合格气瓶和地下室、半地下室储存，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等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和隐患排查治理。

（三）防小火亡人事故。聚焦房屋结构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坚决杜绝封闭堵塞占用消防通道，人员密集场所外窗安装防盗网、广告牌、铁栅栏，未按规定配置消防设施器材等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和隐患排查治理。

（四）防有限空间中毒事故。聚焦地下有限空间清淤疏浚、管网改造和检维修作业；城镇污水处理、工贸企业等有限空间重点部位；菜窖、地窖、酒窖、化粪池、沼气池、酱腌菜池、果蔬库、冷库、储藏室、粮仓、料仓等有限空间场所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和隐患排查治理。

（五）防建筑施工事故。聚焦年底前赶工期、抢进度带来的安全风险，抓好违规彩钢板临时建筑，违规使用大功率电器，起重吊装、脚手架施工、高空作业等环节的安全管理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和隐患排查治理。

（六）防冰雪道路交通事故。聚焦城乡公交、旅游包车等“两客一危”道路营运车辆以及急弯陡坡、临水临崖风险路段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和隐患排查治理。

（七）防森林火灾。聚焦冬季森林草原火险形势科学预防，加强会商研判，强化预报预警，严厉打击野外违规用火行为等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和隐患排查治理。

### 三、方式方法

（一）警示教育及入户宣传。镇村两级要通过多种方式、渠道营造良好的安全氛围。其中：镇消防工作所要搜集典型案例警示片、安全生产风险防范短视频、影视剧、微电影、动漫宣传片等，通过微信工作群发送给各村、各企业，营造良好的安全氛围。同时组织工作人员，以《山西省农村(社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规范》《工作指导手册》等为教材，深入学校、企业、九小场所等开展冬季用煤、用气、用电、用火等方面的安全防范知识宣传，下发宣传手册，面对面进行宣传教育，传

授救援救护知识，提高自救互救能力，增强居民、职工、学生尤其是留守儿童的警示教育，提升群众的安全知识。镇城建办要加强对建筑工地务工人员的警示教育，指导督促燃气使用者注意用气安全；镇农技站要对农业安全涉用煤、用气、用电、用火开展安全警示教育。镇其他站所结合本行业领域实际，开展安全警示教育。各村要组织村两委、网格员等力量，通过入户走访、大喇叭、微信群、悬挂横幅等方式，向村民宣传冬季用煤、用气、用电、用火等方面的安全知识。

（二）排查整改。组织镇综合执法队和消防所工作人员深入学校、企业、九小场所等帮助负责人、经营者开展隐患排查摸清风险底数，制定整改措施，督促整改落实，关注可能存在的重大安全风险和事故隐患，将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各村要充分发动村两委干部、党员、志愿者等力量，积极参与开展“敲门行动”，按照“网格化”管理要求，每个网格安排人员负责对网格内的村民逐户逐一“敲门”走访，重点关注五保户、残疾人等“特殊人群”，切实帮助其解决实际困难。

#### 四、工作步骤

“敲门行动”自即日起至2025年3月31日结束。

##### （一）动员部署阶段（即日起至11月21日）

镇党委、政府要制定工作方案，细化工作措施，全面部署开展冬季安全“敲门行动”。各行政村、各站所要加强统筹协调，调动各类资源广泛动员基层组织和群众，积极参与，群防群治，形成防范安全风险的人民防线。

##### （二）进村入户阶段（11月21日至2025年2月28日）

各行政村、各站所要组织基层力量，制定入户计划，做到全覆盖、无遗漏，确保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死角，不落一户，充分使用“敲门行动”明白卡（附件1），开展安全宣教培训和隐患排查治理，并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清单（附件2）。

（三）总结评估阶段（2025年3月1日至3月31日）

各行政村、各站所要对照冬季安全“敲门行动”工作开展情况和有关经验成效进行梳理总结，提炼优化好的经验做法，建立冬季安全防范长效机制。

## 五、有关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行政村、各站所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加强领导，压实责任，周密部署，精心组织。镇党委、政府将适时组织各行政村、各站所召开冬季安全“敲门行动”调度推进会，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推动行动顺利开展。

（二）加强信息报送。各行政村要于每月24日前向镇政府报送冬季安全“敲门行动”工作开展情况及“敲门行动”安全隐患排查清单（见附件2）、冬季安全“敲门行动”工作统计表（见附件3）。

方山县马坊镇人民政府

2024年11月19日



附件 1

“敲门行动”明白卡

进室内	问人员	查隐患
登信息	宣安全	勤回访
进室内	进客厅、卧室、厨房、工棚、宿舍，地下室等场所	
问人员	<p>1. 问有无孤寡老人、失能(半失能)、留守儿童、五保户等老幼病弱等群体;</p> <p>2. 问取暖方式及采取的安全措施(如燃烧炭火房间是否通风、电暖器具是否与棉被等可燃物分隔开等)。</p> <p>1. 查是否用火用电(用火时是否与周围可燃物保持安全距离, 是否有人看守等);</p> <p>2. 查电气线路铺设(是否私拉乱接电线, 是否线路老化, 是否超负荷使用电器等);</p> <p>3. 查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 有无堆积杂物、是否安装窗户防盗网、广告牌、铁栅栏、是否有逃生通道等);</p> <p>4. 查消防安全(灭火器、疏散指示标志, 应急照明灯等消防设施完好情况、房屋结构是否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等);</p> <p>5. 查电动车(电动车是否在室内、楼梯间违规停放或充电等);</p> <p>6. 查燃气(是否使用国家标准灶具、专用软管、液化气钢瓶是否合格, 是否未设置或封闭堵塞通风排烟设施通道、室内同时使用燃气和炭火形成双火源, 地下室、半地下室是否储存、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等);</p> <p>7. 其他需要排查检查的隐患</p>	
查隐患		

登信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登记排查场所基本情况;</li> <li>2. 登记安全隐患排查情况;</li> <li>3. 登记交办整改情况。</li> </ol>
宣安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引导居民做到“三清三关”：清走道、清阳台、清厨房，关火源、关电源、关气源；时刻保持通道畅通，做到人离电断，人走火灭；</li> <li>2. 宣传火灾逃生方法，提升自防自救能力。</li> </ol>
勤回访	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回访，对发现的隐患帮助整改到位。

附件 2

“敲门行动”安全隐患排查清单

入户检查人员：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检查地点（对象）名称		建筑层数	
地 址		居住人员总数	x 人，其中：弱势群体 x 人
场所建筑面积		场所性质（居民住宅、多合一场所、工地、宿舍等）	
建筑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木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砖木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砖混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使用层数（地上、地下、半地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是否有独居、孤寡老人、留守儿童、病残人员、“五保户”等弱势群体人员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是否安装防盗窗、广告牌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电气线路是否采取穿管、线槽、漏电保护开关等防火保护措施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电气线路是否老化、年久失修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燃气管道是否漏气、软管是否破裂损坏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燃气钢瓶是否超过安全使用年限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是否存放大量可燃物品或堆放大量杂物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住宅内楼道、楼梯、走道等疏散通道是否畅通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是否养成良好用火用电习惯，做到人离电断、人走火灭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电动车是否在室内、楼道、楼梯等处停放或充电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是否做到“三清三关”（清走道、清阳台、清厨房，关火源、关电源、关气源）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用火期间是否全程有人看守，是否与可燃物保持安全距离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是否使用炭火取暖且屋内完全封闭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是否掌握基本消防安全常识、是否会报火警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是否属于含有生产、经营、仓储场所的多合一场所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使用瓶装液化燃气为燃料的热水器是否保证废气直排室外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其它隐患情况:	

现场交办整改事项:

被检查对象负责人签字（如为居民住户，则户主或家庭成员签字）:

- 注：1. 此表由敲门入户人员填写，交组织入户行动的村或部门单位存档汇总；
2. 对现场发现的隐患已整改落实的可不勾选。
3. 入户对象为村住户、各类生产经营场所等，根据入户检查对象实际填写，并由检查对象相关人员签字确认。

附件 3

冬季安全“敲门行动”工作统计表

报送单位:

联系人:

报送时间: 年 月 日

行动名称	宣传情况		隐患排查整改情况			
	次数	人数	隐患总数 (条)	整改 (条)	其中: 重大隐患 (条)	整改 (条)
防煤气中毒事故						
防燃气爆炸事故						
防小火灾事故						
防有限空间中毒事故						
防建筑施工事故						
防冰雪道路交通事故						
防森林火灾						
<p>本表由组织开展敲门行动的村(社区)或部门单位统计本级、本部门本单位开展情况,并逐级上报汇总,即:各村(社区)上报上级乡镇(街道);乡镇(街道)上报县级安委会或安委办(以各县市区确定的牵头单位为准),县级各部门统计本单位开展情况报县安委会或安委办(以各县市区确定的牵头单位为准);各县市区汇总后报市安委办,市级各成员单位统计本单位开展情况报市安委办。</p> <p>报送时间:每月25日前报送当月开展情况,数据不累计。</p>						